

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5月18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1,338,8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5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1.35元）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6月21日，除息日为2011年6月22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1年6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6月2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1*****155	沈国甫
2	08*****411	海宁宏源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3	01*****055	王永金
4	01*****761	马月娟
5	01*****779	陈卫荣

6	01*****161	张建福
7	01*****636	顾伟锋
8	01*****794	金敏娟
9	01*****277	郭建伟
10	01*****092	陈洪
11	01*****636	钱炳洪
12	01*****894	沈关金
13	01*****551	许建舟
14	00*****660	李宏
15	00*****999	毛志林
16	00*****663	冯敏
17	00*****992	白宁
18	01*****031	周跃纲
19	00*****912	俞德芳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地址：浙江省海宁市许村镇建设路118号

咨询联系人：朱海东

咨询电话：0573-87551997

传真电话：0573-87566616

六、备查文件

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1年6月14日